

#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 晋江市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汇总晋江市人民政府、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市政府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晋江”（<http://www.jinjiang.gov.cn/>）政府门户网站下载。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晋江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中心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福建省晋江市世纪大道南 1 号

电话：0595—856876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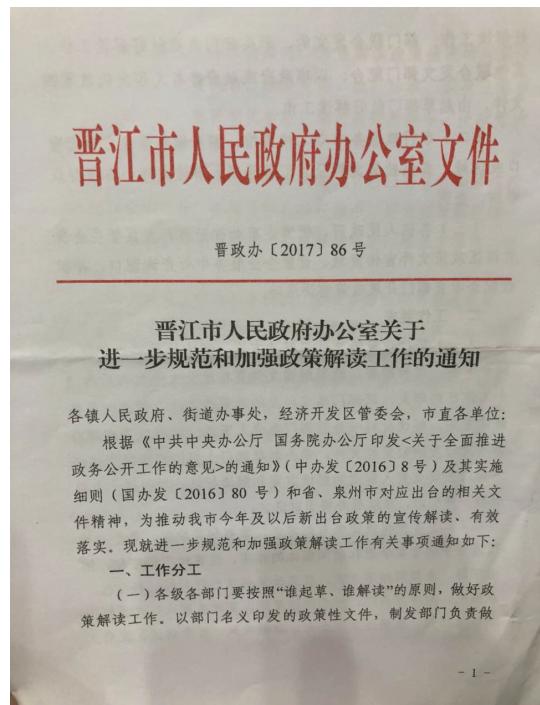
邮编：362200

### 一、概述

2017 年，我市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8 号）及其实施细则（国办发〔2016〕80 号）和省、泉州市对应出台的相关文件和《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部署，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增强公开实

效，扎实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助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为“打造国际化品质城市、体育城市”营造公开透明的良好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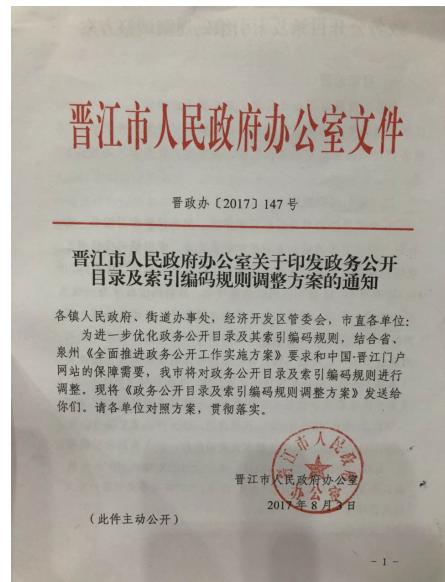
**(一) 加强解读回应。**我市高度重视政策解读工作，为推动我市今年及以后新出台政策的宣传解读、有效落实，于2017年5月8日出台《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晋政办〔2017〕86号）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政策解读工作：①要求坚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政策解读文件在政策文件发布后的3个工作日内印发；②强调运用数字化、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方式，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实施难度大、专业性强的政策法规，要求通过新闻发布、政策吹风、接受访谈、发表文章等方式做好解读；③政策文件公布时，相关解读材料与文件同步在政府网站和媒体发布；④政策文件执行过程中，要求各级各部门密切跟踪舆情，分段、多次、持续开展解读，及时解释疑惑，增强主动性、针对性和时效性；⑤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影响市场预期等重要政策，强调运用媒体，做好政府与市场、与社会的沟



通工作，有的放矢开展解读，及时准确传递政策意图。

2017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召集企业、群众召开政策解读说明活动67场，举办新闻发布会2场，主要领导参加2次新闻发布会，发布政策解读稿件10篇，发放政策文件、文件汇编18000余份（册），并在“中国·晋江”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各部门目录中增设“政策解读”目录，及时向社会公开政策及其解读文件。同时，重视收集反馈的信息，针对市场和社会关切事项，进一步做好政策解读，减少误解猜疑，稳定预期，特别是遇有重大突发事件、重要社会关切等，涉及部门主要负责人均带头接受媒体采访，表明立场态度，发出权威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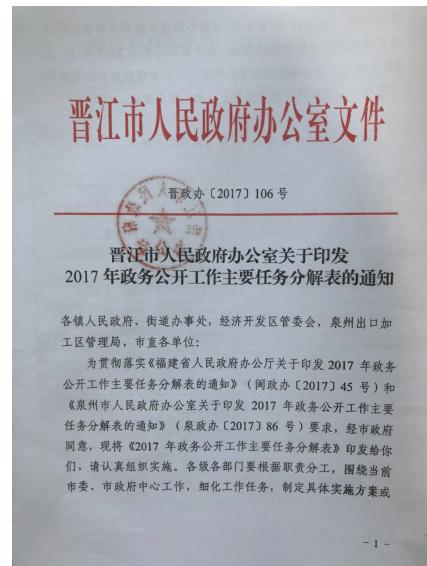
**（二）完善机制建设。一是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为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目录及其索引编码规则，结合省、泉州《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和中国·晋江门户网站的保障需要，我市对政务公开目录及索引编码规则进行调整，下发《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务公开目录及索引编码规则调整方案的通知》（晋政办〔2017〕147号），为索引编码提供第三级编码供各单位自行设置，提升公开信息的进一步分类和检索查询效果，确定25个一级公开类目93个二级公开子项，努力做到要素齐全、格式统一、标准明确。**二是进一步规范依申**



**请公开工作。**推动各级各部门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增强答复内容针对性并明示救济渠道，严谨规范答复形式。对未按时答复、答复不规范、答复内容被行政复议予以纠正的，在年底绩效考核中予以扣分。2017年全市收到依申请公开38件，全部依法按时办结，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1件、诉讼0件、投诉1件。

**(三)强化监督考评。**根据省、泉州市要求，我市印发了《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晋政办〔2017〕106号)，分解工作任务，明确牵头、责任单位；为推动工作有效落实，强化绩效考核，出台《政务公开绩效考核评估指标》，对镇、街政务公开工作从七个方面、**25个指标**进行量化评估考核，引导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思路从“不犯错”向“有作为”转变。为增强工作力量、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和年底考核的公开、公平性，我市积极尝试工作创新，聘请来自机关媒体、网络技术企业、热心群众等领域的8名人员为政务公开监督员，并出台考评方案，于2018年1月初，分组对全市镇、街进行绩效考评，全面评估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分析调研基层工作存在问题，为下一步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开展做好准备。

## 二、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工作情况



## **(一) 以政务公开助力稳增长**

**1. 推进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信息公开。**①在“中国晋江”门户网站公布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公开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各项政策措施及执行落实情况，明确收费单位、收费项目名称，推进涉企收费清单制度，具体执收单位要在收费场所公示收费文件依据、主体、项目、范围、标准、对象等，主动接受社会监督。②主动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政府性基金清单，及时公布取消、停征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公开《晋江市财政局关于做好非税收入收缴工作的通知》，加强非税收入收缴管理，全面清理收费项目，切实减轻企业负担。③在《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查批准2016年本级财政收支决算草案的议案》及《晋江市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17年预算草案报告》中主动公开《晋江市2016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表》、《晋江市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表》、《晋江市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晋江市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情况表》、《晋江市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表》及《晋江市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计划表》，分别对2016年全市城乡社区事务收支决算、价格调节基金收支决算、体育彩票公益金收支决算、福利彩票公益金收支决算，2017年全市城乡社区事务预算收支、体育彩票公益金预算收支、福利彩票公益金预算收支进行公开。

**2. 推进重大建设项目和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①主动公

开每月政府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情况，主动公开《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基本建设项目成本管理规定》及《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②公开重大建设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情况。按季度在“中国晋江”门户网站发布5000万以上项目的基本信息和审批（核准、备案）情况一览表。10月1日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全部通过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http://www.fjbs.gov.cn/>）备案系统提交申报材料和备案项目信息，在网上直接进行备案，全程公开可查。及时制作《行政许可信息归集表》在“信用泉州”、“中国晋江”门户网站“双公示”。③公开2017年度全市重点项目清单，明确重点项目建设内容、项目业主、主管部门等重要信息；按季度公开重点项目建设完成情况。④公开公共资源配置信息情况。根据上级统一部署，我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土地使用权、国有产权交易、政府采购相关的公告、资格审查信息、交易过程信息、成交信息以及履约信息均按要求发布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每个月月初报送上个月公共资源交易数据至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3. 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查批准2016年本级财政收支决算草案的议案》，公开展中心、福州大学科教园等项目信息。

## （二）以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

**1. 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①定期公开行政自由裁量

权规范压缩情况。根据《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深化规范行政审批服务自由裁量权的实施意见》（晋政办〔2017〕107号），我市强力压缩自由裁量权空间，并将自由裁量权规范压缩成效公开，公开涉及35个部门1065个事项（其中鼓励允许类638项、限制类420项、禁止类7项）。要求各窗口部门将办事事项在政务内网、中国晋江、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等三个网站进行对外公布，保障群众知情权。②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严格执行省网上办事大厅运行管理办法，配套出台相关文件，进一步规范各部门网络、平台的运行和管理；在省“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规范总体框架下，制定我市技术规范，推动全市“互联网+政务服务”高水平建设。积极配合推进省“闽政通”政务APP整合工作，积极拓展网上办事大厅、政务微信公众号、实体政务大厅、便民服务终端等多种审批服务渠道，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政务服务网络，实现群众办事“接入入口多元化、服务内核集中化”，提升群众服务渠道的便捷性和公共服务办事效率。目前我市各级各部门开设微信公众号34个，建立不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微信群12个，设立政务微博4个，新媒体已成为政务公开工作的新渠道、新补充，较好地覆盖了不同人群。

③推进减证便民专项行动。加强和规范电子证照生成，持续完善电子证照共享平台，并将电子证照作为审批流程办结环节的一种证据化结果，纳入网上办事大厅、行政审批系统以及部门业务系统的办理流程，实现电子证照和网上办事事项的统一。加快实现跨部门、跨行业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的信息互通

共享和校验核对，逐步建立高效、便民的新型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实现群众、企业办事“一窗式受理、一平台共享、一站式服务”，提高群众服务渠道的便捷性和公共服务办事效率。

**2. 推进国资国企信息公开。**①在《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查批准 2016 年本级财政收支决算草案的议案》、《晋江市 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7 年预算草案报告》中主动公开《晋江市 201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表》、《晋江市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计划表》，发布《关于编制 2018 年度国有企业全面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通知》。②主动公开《全市财政法制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的通知》，推进国企管理法治化、规范化。③主动公开《廉情信息库建设工作实施方案》、《落实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分解的通知》，加大对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信息的公开，建立廉政风险体系。

**3. 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信息公开。**深化建设“12316”三农服务热线、“晋江三农”微信公众号、协同办公系统等构成的“三位一体”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对“主动公开”类政府信息予以发布。按照调结构、促转型、保发展等方面工作的具体要求，主动公开各类涉农惠农政策文件，及时传达上级三农工作动态，帮助农民尽快了解政策。我市农业局通过“晋江三农”公众微信号，设置政务公开、政策解读、今日农讯、三农风采、最新资讯等 15 个子栏目，有所侧重突出当前热门专题，丰富充实信息公开内容，影响力指数排名全省政务类微信号第 12 位。

**4. 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信息公开。**进一步加大“营改增”相关政策措施、操作办法、改革进展及成效公开力度。在《晋江市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17年预算草案报告》中主动公开“营改增”落实情况和减税数额。二是及时在“中国晋江”门户网站公开转发上级有关价格、税费政策文件和本级批复的收费标准文件。三是主动公开《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查批准2016年本级财政收支决算草案的议案》及《晋江市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17年预算草案报告》，向社会公开落实各级各类惠企产业扶持资金数额、落实小微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税收减免政策、落实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政策、清理规范减少涉企收费、推动新产业以及新业态发展等信息。

### **(三) 以政务公开助力调结构**

**1. 推进发展新产业、培育新动能工作信息公开。**①通过举办“海峡杯”工业设计大赛及配套赛事——2017年“金食奖”国际食品包装设计大赛、2017年“舒华杯”国际健身器材创意设计大赛和“两岸大学生设计工作坊”，召开新闻发布会，接受媒体采访，持续提升晋江工业设计知名度和影响力，打通制造企业与设计机构对接通道。同时，会同中科院、中皮院、中纺院等公共服务机构建立产学研对接平台，联合中科院、中皮院、中纺院举办第一、第二期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对接会，与我市数十家制造业企业进行现场对接，通过信息公开助力企业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②围绕泉州市实施“中国制造2025”城市试点示范工作，及时将我市正式出台的《晋江市落实泉州市创建“中

国制造 2025”城市试点示范实施方案》、《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壮大先进制造业的若干意见》等政策以及我市搭建智能制造公共服务平台、推动传统产业实施智能改造、加快本土装备产业产品提升等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公开，让社会各界了解相关进展和成效。

**2. 推进消费升级和产品质量提升工作信息公开。**①深化信用信息公开。认真落实国务院《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利用企业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在履职过程中产生的企业信息，以政务诚信示范引领全社会诚信建设。截止到 12 月 31 日，我市参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福建)信息归集数量累计达 12454 条，其中行政许可信息 9980 条、行政许可变更信息 22 条、行政处罚信息 2317 条、抽查检查信息 60 条、联合惩戒信息 55 条、小微扶持信息 20 条。②加强行政处罚信息公开。2017 年，我市加大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侵犯知识产权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力度，除依法需要保护的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被处罚单位无过错的案件外，对适用一般程序查办的“两类”案件，主动公开案件名称、被处罚者姓名或名称，以及主要违法事实和处罚种类、依据、结果等，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全年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共办结各类违法案件 424 起，所有行政处罚信息均公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福建）平台上，公示率为 100%。③推进物价监管信息公开。借助全国 12358 价格举报信息系统平台、市长专线、12345 便民服务热线等平台联合监管机制，通过各个平台受理、办理各类价格投诉、举报

件，受理情况、办理流程、办理进度公开透明，截止 10 月底，累计受理办结价格举报案件 282 起，当事人上网即可调阅相关情况。同时，加强对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粮油肉禽蛋菜等主要食品价格监测预警工作，在沿街及重要社区设置 LED 屏，每周一次发布市区主要生活必需品的价格信息，每旬一次上报福建价格监测网，引导经营者合理定价和消费者理性消费。

#### **(四) 以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

**1. 推进社会保障信息公开。**①定期公布社会保险情况。定期将社会保障方面政策、措施及实施情况向社会统一公布。包括被征地社会保障措施落实情况、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工伤保险参保情况、企业职工退休待遇办理情况、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情况、医疗保险参保情况、医疗保险待遇支付情况、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被征地人员养老保险参保情况等多项公开事项。②及时公开就业供求信息。利用重大节日，开展就业创业政策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户等活动。力争使就业创业的各项优惠政策家喻户晓，为用人单位和求职人员牵线搭桥。推进公共就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通过各类平台为求职人员免费提供招聘岗位、招聘会、职业指导等就业信息服务。认真做好企业人员招聘信息和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信息发布工作，扩大就业信息服务的受众面。

**2. 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①推进区域环境质量状况信息公开。定期做好区域环境质量状况监测工作，每年年初通过整理总结形成上一年度环境质量公报，并及时对外公布。同时，

根据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实时监测数据，每天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环保专栏发布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日报，并及时向各镇街、市直相关单位发布轻微污染天气应急预警信息。②推进重点排污单位信息公开。建立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统一平台，每年公示晋江市国、省控重点污染源名单，并严格公示重点排污单位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以及污染防治措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2017年，共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布重点污染源企业信息187家；排污许可证发放公示福建版708份，国家办88份；环保竣工验收公示172家；征收排污费1848.4634万元。③推进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我市已将所有环评审批事项并入行政审批管理系统，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要求，实现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审批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环评文件、批复文件的全本。2017年，已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185件。④推进群众投诉重点环境问题处理情况信息公开。认真落实信访“马上就办”，强化查处和反馈工作，加大对城市恶臭、餐饮油烟及“三厅”噪声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查处和公开力度，妥善化解信访问题。对存在环境违法行为的企业依法立案查处，并报送银监会和人民银行记入企业信用信息。2017年，公示信访件明细3579件，公开行政处罚案件876件，移送环境刑事案件14件，报送银监会和人民银行480家，责令违法企业登报环保承诺48家。

### **3. 推进教育卫生领域信息公开。**①全面推动教育领域重大

决策公开。在“招生工作、班主任等级考评奖励制度、合同教师分级管理和缺编岗位经费包干”等方面进行重大决策之前，通过召开征求意见会进行预公开；在“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后勤服务社会化、午托管理规范化、初中办学质量”等重要决策方面，通过调研、组织问卷调查，广泛听取利益相关群体或社会公众的意见，提高了决策科学化。②做好执行情况公开。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微博、新闻媒体等多渠道予以公开我市教育工作中的教育督导、学校安全、教育收费、教育扶贫、学生资助政策等重要工作推进落实情况，以及教师招聘、教师职业资格认定、学校综治安全考评、民办学校年检结果，方便公众全面了解动态进展和相关结果。③继续深入推进医疗卫生领域服务信息公开。进一步完善各医疗系统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将院务公开工作纳入整体工作规划，列为考核评优和日常党风廉政建设监督检查的重要内容，通过互联网、公示栏等方式向社会公示行业作风建设、举报电话等群众较为关心的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回应关切。

**4. 推进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信息公开。**①深化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全力做好涉及新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安全标准以及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等公开工作。做好“四品一械”许可信息、审评审批信息、监管信息、抽检抽验信息的公开工作。②及时发布处罚信息、消费警示信息和产生重大影响的典型案件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通过结合宣传周、3.15等重大活动宣传史上最严《食品安全法》，举办现场咨询宣传活动 9

场次，印发宣传材料 25000 余份，组织开展食品安全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活动；开展“新消费 我做主”送法进校园活动；通过“晋江 12315”官方微信平台开展为期十天的“新消费、我做主有奖互动征答活动”；在五店市传统文化旅游区开展现场咨询活动，起到了良好宣传作用。③完善食品药品信息公示。2017 年全市发布食品药品监督检查情况 21 条，按季度通报食品生产加工环节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及药品不良反应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情况，发布食品药品专项整治行动通知 13 条，食品药品行政许可公示 23 条，公示食品、药品、化妆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等案件信息 18 条。

## （五）以政务公开助力防风险

1. 加强金融市场相关政策政策解读和引导。①梳理整合出台《关于加快资本市场和金融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及相关操作程序，范围涵盖企业上市、场外挂牌、股权投资及金融创新奖励等方面；②对外发布《晋江市出台加快资本市场和金融业发展若干意见的政策解读》，对新出台政策进行全面解读；③组织企业参与新三板、企业上市等各类培训，举办《新形势下 IPO 及新三板挂牌策略选择及实务培训会》解读新出台的扶持政策。

2. 围绕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进公开。①加快建立统一规范、准确及时的房地产市场信息定期发布机制。通过微信公众号设立网上房地产栏目，实时公布房地产市场供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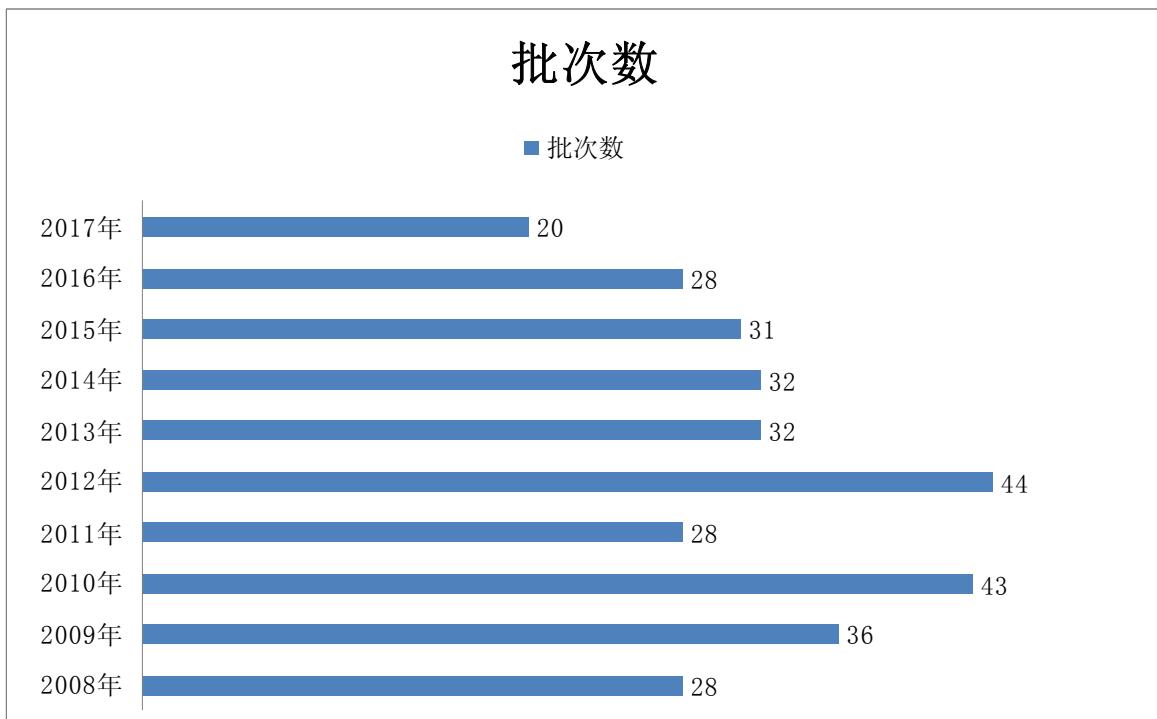
< 返回

## 晋江市房地产信息网

...



情况，包括楼盘预售、可售已售、可购已购、备案签约等信息；每月通过“中国晋江”产权交易栏目公示二手房交易市场成交基本情况。②持续做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及分配信息公开。每月在“中国晋江”网及时公开保障房申请对象名单、保障房申请家庭初审信息、保障房申请家庭复核信息、保障房审核结果。全年7批保障房实物配租选房出租工作，均按时限公开《保障房实物配租选房出租工作的通知》、《保障房实物配租对象及配选结果》，并及时公布保障房安居工程项目建设进展情况。③提供更为完善的土地信息服务。一是增设征地信息公开类目及专栏，内容



包括 2008 年至 2017 年所有批次相关的建设用地批复、征地告知、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征收土地公告、一书四方案等信息；二是增设不动产登记公告类目及专栏，及时公开公示遗失证明、注销公告、作废公告。及时更新土地招拍挂、地籍测绘管理、矿山及地质灾害等信息；三是开通运行了“晋江国土”、“天地图晋江”两个官方微博平台，在“晋江国土”中设置核对地类进度查询、不动产登记办理进度查询及办事指南等便民栏目；在“天地图晋江”中设置“晋江地图”、“便民自行车点”、“地类查询”等栏目，为公众提供宅基地申请选址参考、在线举报违法占地、地图路线定制、面积及距离测量、在线查询地类核查进度及不动产登记办理进度等便民服务，向公众提供及时、高效、便捷的地图服务。

3. 围绕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推进公开。①不断拓展公开新渠道，通过信息公开宣传安全生产知识。通过微信公众号公开我市安全新闻、基层安全动态、政策解读和宣教培训情况，同时不定期发布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市民安全生产综合



素质。2017年晋江安监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249期，共1971篇，累计关注人数3.5万人。同时与新闻媒体紧密合作，在《中国安全生产报》和中国安全生产网公开信息40篇，福建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网站公开信息216篇，泉州市信息简报和晋江电子期刊公开信息56篇。制作职业健康、有限空间等六个安全宣传片，在全市583部电梯装载电视滚动播放。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②强化隐患曝光、事故查处信息公开。在政府门户网站“监督检查”栏目，对监管执法中发现的典型隐患进行曝光，对事故查处工作情况进行公布。全年共发布隐患曝光、事故警示和事

故查处信息共 28 条，对安委会组织的暗查暗访情况进行集中曝光，起到了较好的效果。③做好市场监管信息公开。印发《晋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17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机制“两库一单”的通知》（晋安监〔2017〕58 号），对随机抽查工作机制、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明确随机抽查执法单元库、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及公开事项等，并进行定期公布。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责任主体依法列入黑名单并向社会公开。

###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 年全市制作、获取政府信息 11173 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488 条，其中各级政府主动公开 2223 条，各级政府部门主动公开 2265 条，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3192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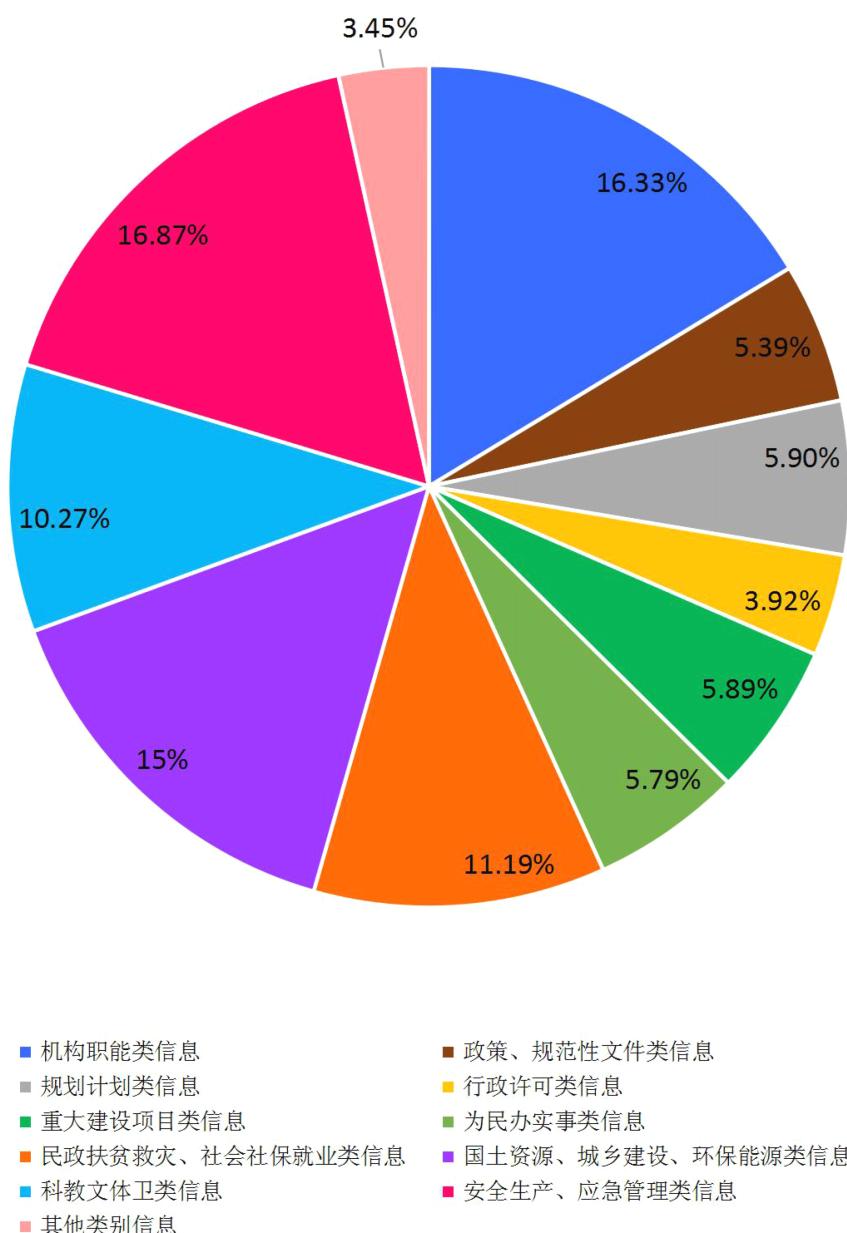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类别

全市各级各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类别主要包括：

- 机构职能类信息 733 条，占 16.33%；
- 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242 条，占 5.39%；
- 规划计划类信息 265 条，占 5.90%；
- 行政许可类信息 176 条，占 3.92%；
- 重大建设项目类信息 264 条，占 5.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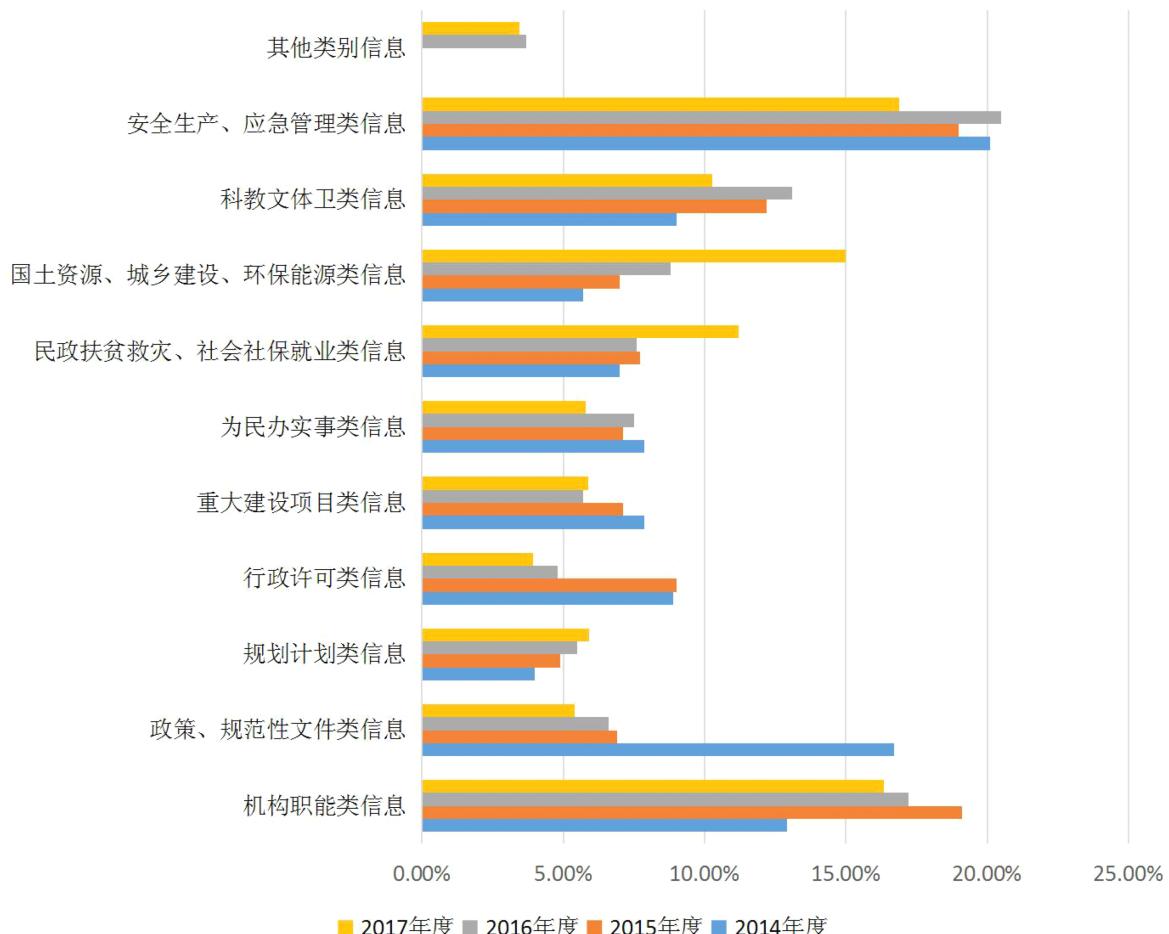
- 为民办实事类信息 260 条，占 5.79%；
- 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 502 条，占 11.19%；
- 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673 条，占 15%；
- 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 461 条，占 10.27%；

2017年主动公开信息的类别



- 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757 条，占 16.87%；
- 其他类信息 153 条，占 3.45%。

2014—2017年各类主动公开信息情况图



##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渠道

- 中国晋江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全市各级各部门通过专栏公开政府信息 3999 条，全年访问量 66.71 万人次。

●公共查阅场所。各级政府信息公共查阅场所共接收主动公开的政府公开信息 4453 条，接待群众查阅 763 人次。

●微博微信、报刊广播电视等其他形式。全市通过微博微信、报刊广播电视等渠道公开政府信息 397 条；接受网上咨询 2412 人次，电话咨询 20 人次。

●政府公报。省、市各级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 88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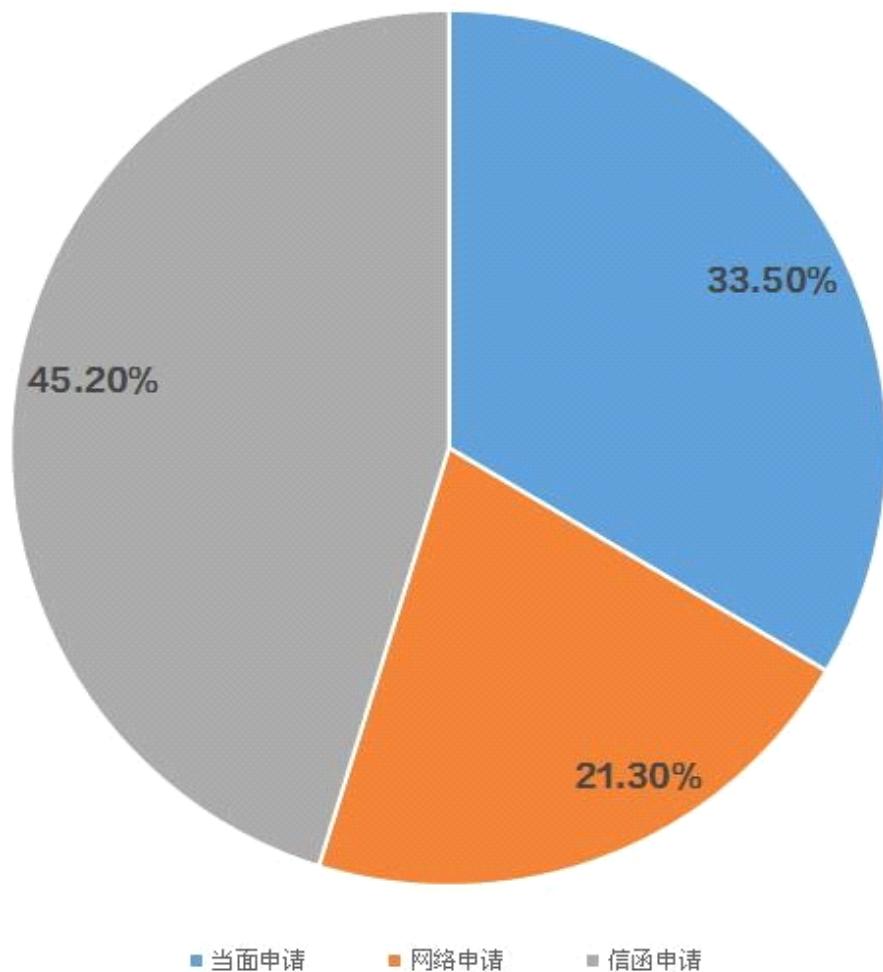
### （三）政策解读回应关切情况

2017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统筹运用撰稿解读、专家解读、政策问答、媒体专访等形式累计发布政策解读稿 103 篇；通过微博微信等各种渠道回应公众关切或重大舆情 9 件；参加和举行新闻发布会 12 场，主要领导参与 10 次；举行在线访谈 2 次，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 1 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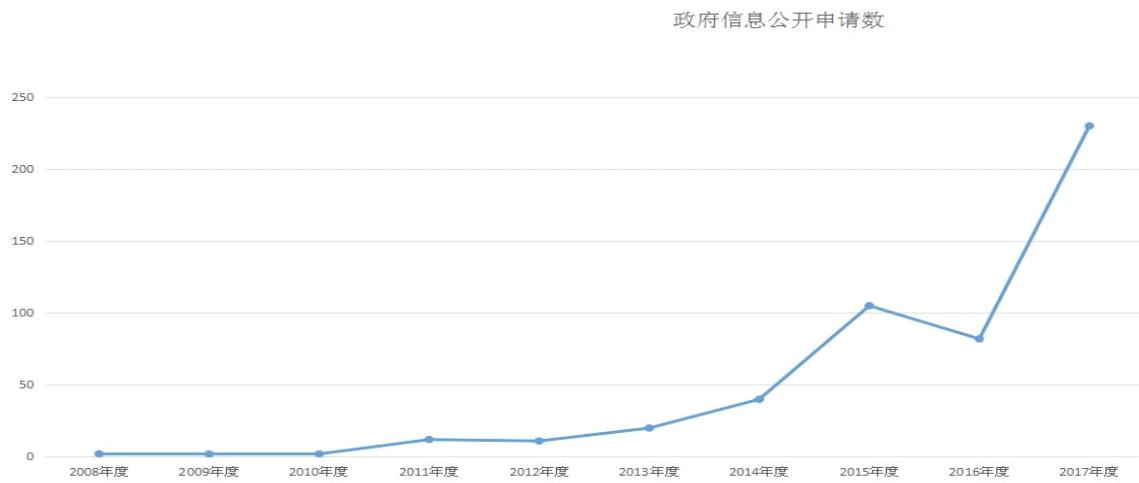
##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2017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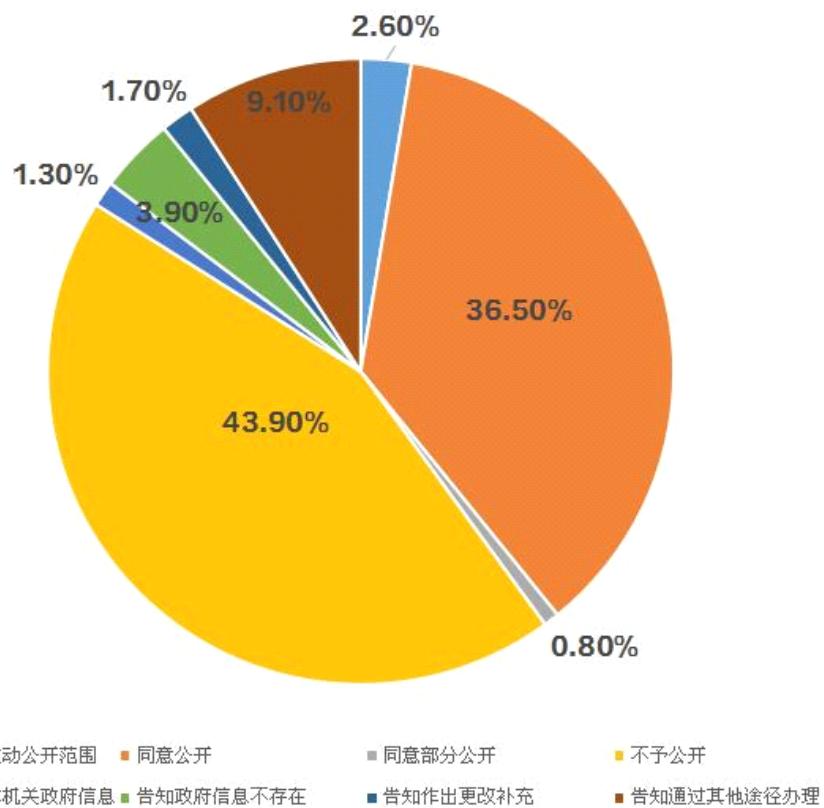


2017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30 件，均全部按时办结。其中：当面申请 77 件，占 33.5%；网络申请 49 件，占 21.3%；信函申请 104 件，占 45.2%。



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答复类型看：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答复类型



- 告知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 6 件，占 2.6%；

- 同意公开 84 件，占 36.5%；
- 同意部分公开 2 件，占 0.8%；
- 不予公开 101 件，占 43.9%；
- 告知不属于本机关政府信息 3 件，占 1.3%；
- 告知政府信息不存在 9 件，占 3.9%；
-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 4 件，占 1.7%；
-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 21 件，占 9.1%。

从不予公开的主要类型看：

- 涉及国家秘密不予公开 98 件；
- 涉及商业秘密不予公开 1 件；
- 不属于《条例》所指的政府信息 1 件；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类型 1 件。

## 五、涉及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申诉举报情况

全市共收到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 1 件，均已依法依规办结。行政复议裁决中，被依法纠错的 1 件；法院裁判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 0 件；处理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诉举报 0 件。

##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7 年我市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量得到进一步加强，工作成效明显，但与国家提出的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和群众日益增长的信息公开诉求衡量，仍有较大差距，存在以下不足：一是机制还需健全，各级部门注重结果、监管信

息公开，决策、管理等信息公开不足，公开内容多为正式文件类信息，过程类非正式文件信息公开不足，缺少有效机制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还不够规范，需要进一步研究解决信息公开和信访工作之间的关系和办理方式；政务公开工作对工作人员的素质和经验要求较高，乡镇基层由于人员紧张，负责此项工作的人员多为专职人员，且流动性较大，一定程度影响政务公开工作的高效开展。

针对不足，2018年我市将以下几个方面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建立健全公开机构。我市已于2017年12月设岗设编，正式设立政务公开中心，下一步将推动全市政务公开机构的常态化、规范化。二是进一步完善公开机制。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动态调整完善全省重点领域政务公开清单，针对依申请公开工作，出台制度流程文件进行规范。三是完善绩效考评指标。进一步研究2017年针对镇、街道的绩效考评试点工作方案，完善绩效考评各项指标，推广到全市各级各部门予以实施。四是启动信息化提升工作。针对实体专栏不易管理、更新的弊端，对全市实体专栏予以信息化改造，研究打通广播电视系统通道，让政务公开以更多的形式，服务群众、服务社会。

## 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

(一)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无；

(二) 附表：

指标名称	单位	2017年	历史累计
主动公开文件数	条	4488	35685
其中：1.政府网站公开数	条	3999	35196
2.政府公报公开数	条	88	88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条	230	437
其中：1.当面申请数	条	77	189
2.网络申请数	条	49	137
3.信函、传真申请数	条	104	121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条	230	437
其中：1.同意公开答复数	条	84	203
2.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条	2	23
3.不予公开答复数	条	104	121
4.其他类型答复数	条	40	100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件	0	8
行政复议数	件	1	7
行政诉讼数	件	0	2